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3-024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72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267人,其中65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1年度收入总额为233,952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837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94,730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321家上市公司2021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36,988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9亿元。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0次。

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1次;2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2次。

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黄敬臣,200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4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双枪科技、交建股份、华恒生物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屠灿,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2012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设计总院、交建股份、科宏生物等多家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企业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郑永强,202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设计总院的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宁云,200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中环环保、欧普康视、楚江新材、汇群中药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黄敬臣、签字注册会计师屠灿及郑永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宁云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2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审计费用99.00万元。

公司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经验,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2年度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允的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2年度各项审计工作。综上,同意公司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通过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度工作情况的审查,公司在决定会计师事务所2022年度审计工作的报酬时,是按照行业标准和惯例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过程中的实际工作量协商后确定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99万元。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设计总院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3-026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5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5月2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彩虹路与方兴大道交叉路口东北角E区五楼连廊无纸化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25日

至2023年5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2年度报告	√
2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	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	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6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7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
11	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3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7.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7.01	苏新国	√
17.02	沈国栋	√
17.03	郑建中	√
17.04	鲁圣弟	√
17.05	卢元均	√
17.06	屠新亮	√
18.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8.01	白云	√
18.02	周亚娜	√
18.03	纪敏	√
19.00	关于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9.01	孙慧芳	√
19.02	徐静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分别于2023年3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4月2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分别于2023年3月24日和2023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 特别决议议案:13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8、9、10、11、12、13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0、1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57	设计总院	2023/5/1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办法

1. 法人股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本人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等;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二)出席登记股东如参加现场会议,请按以下方式提前办理出席登记。

1. 登记时间:本人亲自到公司登记的:2023年5月24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30-16:30;以信函、传真登记的时间:2023年5月24日17:00前。

2.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及信函应传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或公司邮箱。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并注明联系电话。

3. 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彩虹路与方兴大道交叉路口东北角A402办公室)

(三)现场会议登记

1. 登记时间:2023年5月25日下午13:00-13:30,13:30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2. 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彩虹路与方兴大道交叉路口东北角E区五楼连廊无纸化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 联系人:彭思斯

电话:0551-65371668

传真:0551-65371668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5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2年度报告			
2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	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7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11	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3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7.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01	苏新国	
17.02	沈国栋	
17.03	郑建中	
17.04	鲁圣弟	
17.05	卢元均	
17.06	屠新亮	
18.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18.01	白云	
18.02	周亚娜	
18.03	纪敏	
19.00	关于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9.01	孙慧芳	
19.02	徐静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3-022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定期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定期报告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状况。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监事会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公司监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

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孙慧芳女士、徐静女士担任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当选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以民主方式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设计总院监事会

2023年4月28日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孙慧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安徽省交通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安徽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事务部副主任、人力资源部副主任,安徽省恒通公路工程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安徽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综合开发部副部长、资产管理部副部长,安徽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副主席,安徽迅捷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工会主席、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党委副书记,现任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徐静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获2017年度中国公路学会及安徽省公路学会百名优秀工程师称号,交通部2012—2014年度“交通青年科技英才”称号。曾任安徽省高速公路总公司工程建设处小区办主任、安徽省高速公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部办公室主任、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溧广高速公路项目办公室主任、溧广公司总经理兼安徽省交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综合部人力资源室主任、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部副部长兼征地拆迁中心主任兼安徽省合六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现任安徽省交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安徽省合六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3-007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

● 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现金管理产品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 风险提示:尽管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8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00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336.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120.57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215.4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1】00025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投资额度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授权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五)产品品种

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六)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八)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不得用于证券投资,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2、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受托方为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将视受托方资信状况严格把关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使用募集资金的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同时,通过适度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科目。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一)审议程序

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三)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中原证券有限公司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3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5.54	0
2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143.71	0
合计		20,000.00	20,000.00	229.25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2.34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积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59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25,00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25,000.00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3-005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董事和监事薪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在充分体现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的设计要求;在保障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制定了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2023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1、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6万元/年(含税)。

2、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津贴;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二、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方案是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公司代码:605286　公司简称:同力日升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8,000,000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1,360,000.00元(含税),占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4.80%。2022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送红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同力日升	60528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亮		李振兴		
办公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经济开发区六纬路		江苏省丹阳市经济开发区六纬路		
电话	0511-85769801		0511-85769801		
电子信箱	zqb@jstljx.com		zqb@jstljx.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电梯部件制造行业

电梯部件制造行业上游主要为不锈钢、碳钢、结构件等原材料制造业,下游为整梯制造厂商,终端应用市场为住宅、办公楼、商场等房地产建设市场以及城市轨道交通、高铁、机场等基础设施建设市场。随着人们对生活工作环境的舒适性和日常出行的便捷性要求的不断提高,电梯产品得到了广泛普及,成为现代高层建筑和公共基础设施必不可少的配套设备之一。

公司所处行业下游电梯整梯制造商零部件外购趋势明显。电梯由电气部件、机械部件、金属部件等组成,涉及的零部件种类多。电梯整梯制造商为提升其生产效率、盈利水平,逐步将各类零部件剥离出来,交由上游零部件厂商进行配套生产。近年来,随着电梯部件制造商柔性配套能力的增强,以及研发技术和生产工艺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成熟,整梯制造商趋向于将更多类型的电梯部件交由零部件制造商来完成,并形成向配套供应商采购成套配件的发展趋势,电梯部件制造业得到了不断发展。

电梯行业集中度较高,且有进一步集中的趋势。奥的斯、迅达、通力、蒂森、日立、三菱等世界一线品牌占据了国内市场约70%的份额。随着下游电梯行业市场进一步集中,部分具有质量、工艺技术、供货速度等优势的电梯部件制造企业获得了下游电梯生产企业的青睐,与下游客户保持着持久稳固的合作关系,其市场份额随着下游电梯行业的发展而逐渐扩大。同时由于电梯部件产品的定制化程度较高,预计未来电梯零部件厂商的行业集中度也会趋向于更加集中。

(二)新能源电站开发及储能系统集成行业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统计数据,2022年,全社会用电量86,37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6%。全国全口径发电量86,94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6%。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量31,47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7%,占总发电量的36.2%,占比同比提高1.7个百分点。并网风电和并网太阳能发电量分别为7,624和4,276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16.3%和30.8%,占全国发电量的比重均比上年提高1.0个百分点。全国6,000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为3,687小时,同比降低125小时。其中,燃煤发电平均利用小时4,594小时,同比降低8小时;并网风电平均利用小时2,221小时,同比降低9小时;并网太阳能发电平均利用小时1,337小时,同比增加56小时。

截至2022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25.6亿千瓦,同比增长7.8%。其中,并网风电3.7亿千瓦(含陆上风电33,498万千瓦、海上风电3,046万千瓦),占全部装机容量的14.3%;并网太阳能发电3.9亿千瓦(含光伏发电39,204万千瓦、光热发电57万千瓦),占全部装机容量的15.3%。2022年,全国基建新增发电设备容量19,974万千瓦。其中,并网风电容量3,763万千瓦、并网太阳能发电容量8,741万千瓦。

2022年,是中国储能产业高速发展的一年,政策、技术、应用、市场机制、产业链均实现了突破。根据中国能源研究会储能专委会/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CNESA)全球储能数据库的不完全统计,截止到2022年底,中国已投运的电力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达59.4GW,其中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达到12.7GW。

1.清洁能源方面主要政策

2022年3月,国务院发布《关于落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分工的意见》,提出要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推进大型风光电基地及其配套调节性电源规划建设,加强抽水蓄能电站建设,提升电网对可再生能源发电的消纳能力,推进绿色低碳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建设绿色制造和服务体系,完善减污降碳激励约束政策,发展绿色金融,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

2022年6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9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规划》锚定可再生能源消费总量、发电量、消纳责任权重及非电利用4个主要目标,提出在供给方面优化发展方式,大规模开发可再生能源,完善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保障机制,加强可再生能源土地和环境支持保障,加强可再生能源财政政策支持,完善可再生能源绿色金融体系等。

2022年8月,工信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联合发布《关于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指出要引导企业、园区加快分布式光伏、分散式风电、多元储能等一体化系统开发运行,促进就近大规模高比例消纳可再生能源。

2022年11月,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积极推动新能源发电项目应并尽并、能并早并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各电网企业对具备并网条件的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切实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及时并网,允许分批并网,不得将全容量建成作为新能源项目并网必要条件。

2.储能方面主要政策

2022年1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的通知》,为电力各个环节发展提供了详细的政策细则和实施路径。在推动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上,文件着重提出,要加大力度规划建设以大型风光电基地为基础、以其周边清洁高效先进节能的煤电为支撑、以稳定安全可靠的特高压输变电线路为载体的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积极推动源网荷储一体化发展。

2022年4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完善储能成本补偿机制　助力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提出要加快制定各类储能在不同应用场景下的成本疏导机制,聚焦储能行业面临的成本疏导不畅等共性问题。

2022年4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电力可靠性管理办法(暂行)》。自6月1日起,沙漠、戈壁、荒漠地区的大规模风力、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要建立与之适应的电力可靠性管理体系,要建立新型储能建设需求发布机制,允许各类储能设施参与系统运行。

2022年6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进一步推动新型储能参与电力市场和调度运用的通知》,明确新型储能可作为独立储能参与电力市场,鼓励新能源场站和配建储能联合参与市场。

(一)电梯部件产业主要业务与产品

同力日升成立于2003年,是全国生产电梯部件产品的重点骨干企业。公司主要从事电梯部件及电梯金属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扶梯部件、直梯部件和电梯金属材料等三大类别。具体产品类别包括扶梯部件-外覆件、驱动系统,直梯部件-井道部件、轿厢部件和电梯金属材料等。公司产品涵盖了电梯金属配套产品的绝大多数类别,是行业内产品线最为丰富的企业之一,能够为客户提供成套部件产品供应,满足整梯制造企业的“一站式、多样化”采购需求。公司作为迅达、奥的斯、蒂升、通力、日立、西奥等国内外知名整梯制造厂商的零部件配套供应商,在电梯配套产品领域处于业内领先地位。公司具备较强的产品设计能力和生产工艺水平,产品质量可靠、交付及时,并能够为客户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保障,得到了国际著名及国内大型电梯厂商的高度认可,产品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

公司电梯部件业务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业务	产品	具体产品内容
扶梯部件	外覆件	裙板、盖板、玻璃支撑、栏板、扶手回转等
	驱动系统	驱动总成、梯路导轨、扶手导轨等
	桁架	扶梯桁架
	其他部件	扶梯其他类型的零部件
直梯部件	井道部件	导轨支架、曳引机支架、对重架、保护屏组件、缓冲器支架等
	轿厢部件	轿厢上/下梁、直梁、轿顶/底、轿底托架、轿壁等
电梯金属材料		各种不锈钢材质的电梯材料

(1)扶梯主要产品示意图

(2)直梯主要产品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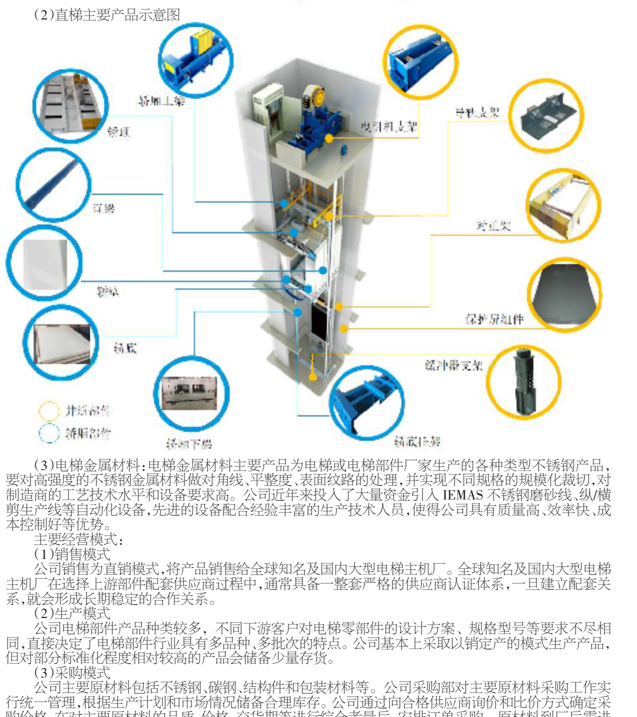

(3)电梯金属材料:电梯金属材料主要产品为电梯或电梯部件厂家生产的各种类型不锈钢产品,要对高强度的不锈钢金属材料做对角线、平整度、表面纹路的处理,并实现不同规格的规模化裁切,对制造商的工艺技术水平和设备要求高。公司近年来投入了大量资金引入IEMAS不锈钢磨砂线、纵/横剪生产线等自动化设备,先进的设备配合经验丰富的生产技术人员,使得公司具有质量高、效率快、成本控制好等优势。

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为直销模式,将产品销售给全球知名及国内大型电梯主机厂。全球知名及国内大型电梯主机厂在选择上游部件配套供应商过程中,通常具备一整套严格的供应商认证体系,一旦建立配套关系,就会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生产模式

公司电梯部件产品种类较多,不同下游客户对电梯零部件的设计方案、规格型号等要求不尽相同,直接决定了电梯部件行业具有多品种、多批次的特点。公司基本上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生产产品,但对部分标准化程度相对较高的产品会储备少量存货。

(3)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不锈钢、碳钢、结构件和包装材料等。公司采购部对主要原材料采购工作实行统一管理,根据生产计划和市场情况储备合理库存。公司通过向合格供应商询价和比价方式确定采购价格,在对主要原材料的品质、价格、交货期等进行综合考量后,安排订单采购。原材料到厂后需进行入厂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

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的驱动因素与宏观经济周期影响下的下游市场需求以及上游主要原材料市场波动息息相关,同时受到轨道交通新基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旧楼加装电梯、旧梯更新改造等相关政策的影响,也与公司自身经营策略、经营效率、产品竞争优势、产品结构和价格策略等紧密相连。

(二)新能源电站开发与储能系统集成产业主要业务与产品

目前,子公司天启鸿源的主要业务分为两类,一类为储能系统集成业务;另一类为新能源电站开发业务。储能系统集成业务是根据客户需求,为储能系统提供方案设计、物料采购或生产、实施等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技术服务。天启鸿源根据项目要求的循环寿命、容量、充放电指标进行综合分析论证,形成整体的储能系统方案,并通过自行研发、生产或对外采购等多种形式,对电池组、储能变流器(PCS)、电池管理系统(BMS)、能量管理系统(EMS)等软硬件进行整体集成并实现交付。在新能源电站业务方面,子公司天启鸿源具备新能源电站的开发、设计、建设、运维的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主要通过高质量项目开发、承接项目工程建设移交、项目运营等方式实现收益。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子公司天启鸿源具有规范的管理体系,在供应商选择和原材料采购过程中严格把控质量。天启鸿源建立了供应商入围、评审、后评估等全过程管理制度,需评审合格后才能进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库;在设备生产过程中,对于核心设备,天启鸿源会在生产前,委托独立的第三方进行全过程质量监造。

(2)建设及销售模式

电化学储能业务方面,子公司天启鸿源通过公开招标或商务谈判获取业务。获取业务后,与建设单位签署承包合同或EPC总承包合同,在合同具体执行过程中,天启鸿源对承包合同中除储能系统的设备及安装之外的部分如设计、土建等实行分包或转包。项目建设完成后,天启鸿源将项目移交给建设方,并收取项目款项。

新能源电站业务方面,子公司天启鸿源通过地方政府招商或商务谈判获取电站开发业务,获取业务后,将设立项目公司独立运营该项目,项目公司作为建设方,通过招标或议标选择EPC总承包单位。一般情况下,天启鸿源将与其他公司联合作为EPC总承包商,或作为独立EPC总承包方完成建设,获得EPC环节的利润;在合同具体执行过程中,天启鸿源对EPC总承包中的设计、土建施工等部分实行分包或转包。项目建设完成后,天启鸿源再通过转让项目公司股权等方式实现股权转让收益。

报告期内,除新增新能源电站开发和储能系统集成业务外,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2,917,474,581.60	1,999,470,513.02	45.91	1,141,278,81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0,148,208.90	1,474,149,183.69	9.90	753,140,667.93
营业收入	2,452,369,496.54	2,295,668,368.04	6.83	1,749,210,35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315,834.38	150,694,195.01	-4.23	146,947,85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1,077,085.07	145,206,367.47	-2.84	142,788,57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365,170.47	-134,920,135.18	不适用	127,532,574.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7	11.56	减少2.19个百分点	21.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0.94	-8.51	1.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0.94	-8.51	1.1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55,323,987.41	541,186,909.93	792,391,672.99	663,466,92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82,519.01	28,572,741.27	58,368,181.72	34,392,39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301,150.55	28,039,431.73	57,283,205.09	33,453,29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99,240.05	-101,401,458.08	74,724,644.81	127,642,743.6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0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78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国平	0	56,815,060	31.92	56,815,06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腊琴	0	40,801,064	22.92	40,801,064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丹阳市日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0	5,945,505	3.34	5,945,505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静	0	5,753,424	3.23	5,753,424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铮	0	5,753,424	3.23	5,753,424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丹阳市合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4,931,523	2.77	4,931,523	无	0	其他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盛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29,898	2,929,898	1.65	0	无	0	其他
王野	2,360,000	2,360,000	1.33	2,36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1,903,700	1,903,700	1.07	0	无	0	其他
庄波	1,600,000	1,600,000	0.90	1,6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李国平、李腊琴夫妇;实际控制人为李国平、李腊琴、李铮、李静;李铮、李静为李国平、李腊琴夫妇的子女;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为丹阳日升、丹阳合力;丹阳市日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发行后3.34%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李国平、李腊琴分别持有丹阳日升99%、1%股权;丹阳市合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发行后2.77%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李国平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丹阳合力13.75%份额。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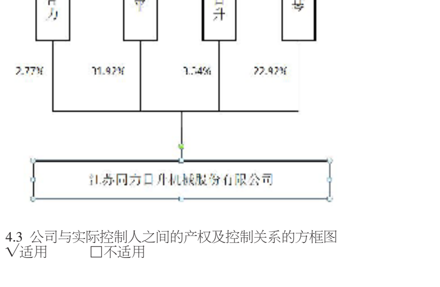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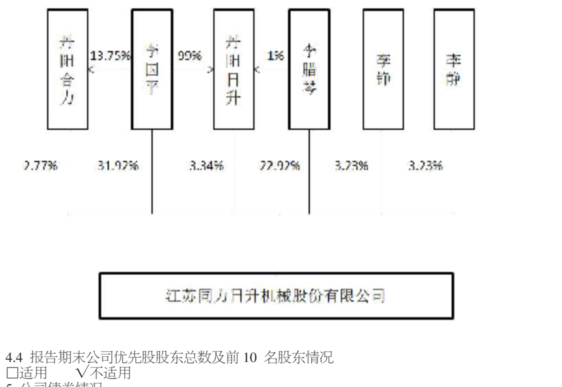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年度,在电梯部件业务方面,公司积极应对市场竞争加剧、二季度主要客户停产及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主动调整备货节奏,持续优化产品结构,继续扩大市场份额;储能系统集成业务方面,完成宁夏89.4564MWh首个网侧大储系统集成项目交付,完成世界银行肯尼亚光储微电网系统项目交付,完成埃塞俄比亚国家电力局世界银行贷款20MW光储项目项目投标,形成了国内网侧大储和非洲微电网储能系统业务并举的新态势;新能源电站开发业务方面,积极应对二三季度承德项目实施地交通受限的不利局面,完成了航天鸿源围场御道口300MW风储氢一体化项目迁址工作,大幅提升了该项目风场条件和有效发电时长,稳步推进承德航天天启500MW风光储氢一体化多能互补示范项目选址、土地预审、备案、核准、电网接入等工作,新增开发完成天津铭源嘉旺静海中旺镇100MW风力发电项目指标获取,依托多能互补电站创新共享储能发展模式,开发完成围场1GWh共享储能电站项目行政审批备案;新老业务协同发展,多措并举实现公司收入规模稳步增长。本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52亿元,较上年度增长6.83%,创历史新高;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44亿元,较上年度下降4.23%,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1亿元,较上年度下降2.84%,全年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67亿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29.17亿元,负债总额10.68亿元,资产负债率为36.6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6.20亿元,较上年度增长9.90%。

本年度,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主动调整采购备货节奏以应对主要客户停产及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实现了电梯部件业务稳定有序运营;同时积极应对新能源电站开发项目实施地交通受限的不利影响,利用开发进度受限的时间窗口完成了围场御道口300MW风储氢一体化项目的迁址工作,大幅提升了项目风场条件和有效发电时长,为在手新能源电站项目以后年度的业绩释放打下良好基础。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